

工业化前的大牟田历史

大牟田作为三池煤矿所在地，在 19 世纪至 20 世纪为日本工业化提供煤炭资源，其重要地位几乎掩盖了这片土地更为久远的历史。早在古坟时代（约 250—552），先民们已在俯瞰有明海的大牟田群山上修建了众多古坟，其中最负盛名的当属萩之尾古坟、潜冢古坟和黑崎观世音冢古坟。

大牟田最早见诸文字记载是在日本第二古老的史书《日本书纪》（720）中。据记载，传说中的景行天皇（公元前 13 年—公元 130 年）曾造访大牟田，并将此地命名为“御木国”，意为“神木之地”。

到平安时代初期（794—1185），三池氏族崛起为大牟田地区的地方统治者。据记载他们在 820 年建立了佛教寺院普光寺。三池氏族的影响力如此之大，以至于大牟田地区被称为“三池”。到了平安时代末期，大牟田地区又因三池三池典太光世（生卒年不详）所铸造的刀剑而闻名全国。

这片土地上首次发现煤炭要追溯到 1469 年。一位名叫伝治左卫门的当地农民和他的妻子到稻荷山采集木材和植物。当他们生火做饭时，惊讶地发现火下的黑色石头也燃烧起来。为纪念这一发现，修建了烧石山公园，这里是大大牟田少数几个仍能在地表看到煤炭的地方之一。

1621 年，大牟田地区归入立花种次（1604—1630）治下，成为三池藩。立花种次及其后裔居住在三池町，位于现今新大牟田站南部山麓。17 世纪 30 年代，该地区遭遇长期干旱，严重影响了收成，因此立花家族修建了灌溉蓄水池和早钟眼镜桥引水渠，以确保稳定的水源供应。据信，为安抚水神、防止疫病，后来发展成大蛇山祭的庆典也始于这一时期。此外，邻近山神社举行的钱太鼓舞和葫芦转舞，据推测也始于江户时代（1603—1867），目的是为了祈求风调雨顺、五谷丰登。

1806 年，立花家族被调往现今的福岛县，之后三池藩被置于德川幕府的直接管辖之下。德川幕府后来将三池藩北部划归柳川藩。其余的三池藩领地在 1851 年归还给立花

家族，由立花种恭（1836－1905）统治，直到1871年废藩置县。立花种恭统治期间，大力推进煤炭开采，为明治时代（1868－1912）三池煤矿的工业化奠定了基础。